

河北科技师范学院教务处 (通知)

[2024]10 号

签发：马爱林



关于办理 2023-2024-2 学期重修手续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本学期网上重修报名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1 日 10: 00 至 3 月 27 日 22: 00，现将报名条件及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1. 本学期重修学生名单为 2022-2023-2 期末考试成绩低于 40 分及总评成绩低于 60 分参加补考后仍不及格的学生。
2. 特殊重修学生（留级、复学、当兵复原、转专业、毕业班、延长修学年限和结业）选课流程为：学生选课期间由各学院教学秘书添加选课名单，安排重修教师。
3. 学生报名时务必要选择正考学期（课程期末考试成绩低于 40 分的学期）的课程编号。
4. 学生选的随班上课信息须经任课教师确认，以免影响成绩登统。

附件：1. 2022-2023-2 重修学生名单

2. 学生重修操作手册

